

2026 New Taipei City

第 21 屆 戰國策全國創新創業競賽

簡章辦法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03 月

目錄

壹、 競賽名稱	2
貳、 競賽緣由	2
參、 辦理單位	2
肆、 競賽說明	3
一、 競賽組別	3
二、 競賽資格	3
三、 評審項目	4
四、 競賽獎勵	4
伍、 競賽時程	5
一、 整體時程	5
二、 決賽暨頒獎典禮當日時程	6
陸、 報名及繳件方式	6
柒、 注意事項	7
捌、 附件	9

壹、競賽名稱

2026 New Taipei City 第 21 屆 戰國策全國創新創業競賽

貳、競賽緣由

- 一、 落實校園三創教育，激發大專院校學生活用創意、挑戰創新、迎向創業，增進學生實作能力，帶動跨領域學習風氣。
- 二、 提供學生展示創業構想的平台，並以「創意到實踐」為核心精神，並結合學界、產業及政府資源，共同推動創新創業生態圈的持續發展。
- 三、 透過競賽，鼓勵各育成中心共創交流、促進區域創新能量，向投資人與外界展示育成新創團隊的創新實力。
- 四、 協助新創對接資源、提高獲投機會、累積人脈、人脈資源擴展，提升跨界發展及異業合作可能性。

參、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青年局
- 二、 承辦單位：致理科技大學、致理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
- 三、 協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創業育成協會、明志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國立宜蘭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國立東華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朝陽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
- 四、 贊助單位：工業技術研究院、中部科學園區

肆、競賽說明

一、競賽組別

類別		主題
創業構想類	科技應用組	具有核心技術，應用於 IoT、AI、綠色科技、資通訊、生技醫療、金融科技、數位服務及機器人等領域，具產品/服務雛型之創業計畫。
	創新服務組	以創新服務、新商業模式及新技術加值，應用於智慧商務、數位生活、休閒娛樂、在地創生及文創教育等領域，具產品/服務雛型之創業計畫。
新創企業類	新創企業組	團隊核心成員基本組建完成，具創新服務或產品研發技術，已進入市場驗證且有初期營收，新創企業之商業營運/募資計畫。

二、競賽資格

類別		競賽資格
創業構想類	科技應用組	• 每組 2-5 人，可跨校組隊。 • 團隊組成須至少有 1/2 以上(無條件進位)成員為大專校院在校生(含專科四年級以上、碩、博士生及在職專班學生)。 • 其餘成員可為近 5 學年度 (即 109 至 114 學年度上學期) 大專校院畢業生、社會人士或取得居留簽證之外籍人士。 • 社會人士及外籍人士須為 18 歲(含)以上至 35 歲(含) 以下青年。 • 成員組成相同之團隊，同一參賽作品僅得擇本類一個組別報名。
	創新服務組	
新創企業類	新創企業組	• 107 年 1 月 1 日(含)後成立之新創企業。 • 每組 2-5 人，外籍人士須取得居留簽證。 • 不得同時報名創業構想類組。

三、評審項目

類別		評審項目	評審重點
創業構想類	科技應用組	1. 市場可行性【40%】 2. 創新性【30%】 3. 發展性【30%】	1. 產品或服務的營運模式、行銷策略、獲利能力之完整性及可行性。 2. 產品、技術、服務、營運模式之創新性及社會貢獻。 3. 團隊組成陣容、核心技術及未來發展潛力。
	創新服務組		
新創企業類	新創企業組	1. 團隊專業性與完整性【20%】 2. 核心技術原創性【20%】 3. 市場分析與商品化規劃【20%】 4. 營運模式的成熟度【20%】 5. 商業模式與預期效益【20%】	1. 團隊組成及分工是否得宜。 2. 核心技術原創性，產品或服務之創新性及營運模式成熟度。 3. 新創企業獲利能力、行銷策略之完整性及可行性。 4. 新創企業未來發展能力。

四、競賽獎勵

類別		競賽獎項
創業構想類	科技應用組	冠軍：每組 1 名，獎金新台幣 3 萬元、獎盃、獎狀。 亞軍：每組 1 名，獎金新台幣 2 萬元、獎盃、獎狀。 季軍：每組 1 名，獎金新台幣 1 萬元、獎盃、獎狀。 佳作：每組 2 名，獎金新台幣 5,000 元、獎盃、獎狀。
	創新服務組	
新創企業類	新創企業組	冠軍：1 名，獎金新台幣 8 萬元、獎盃、獎狀。 亞軍：1 名，獎金新台幣 5 萬元、獎盃、獎狀。 季軍：1 名，獎金新台幣 3 萬元、獎盃、獎狀。 佳作：2 名，獎金新台幣 1 萬元、獎盃、獎狀。

伍、競賽時程

一、整體時程

日期	項目	說明
3 月 20 日 (星期五)	啟動記者會	邀請市府青年局、執行單位及各合作單位舉辦記者會，說明本競賽辦法。
3 月 20(星期五) ~ 4 月 2 日(星期四)	全國說明會	於全國北中南東各區舉辦 6 場說明會。
4 月 28 日 (星期二) 23:59	競賽報名截止	截止上傳繳件。
5 月 4 日(星期一) ~ 5 月 13 日(星期三)	初賽審查	由執行單位遴選各領域專家擔任評審委員，並以利益迴避原則分配案源評審。
5 月 18 日 (星期一)	公告入圍名單	公告入圍決賽團隊： 1. Email 通知各團隊。 2. 公告於青年局官網及粉絲專頁，競賽活動官方網站等。
6/1(星期一) ~ 6/5(星期五)	入圍決賽團隊 文件繳交	各組入圍決賽團隊繳交決賽簡報檔。
6 月 17 日 (星期三)	決賽暨頒獎典禮	決賽獲獎名單於頒獎典禮公佈。
※競賽實體活動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執行單位保留變更活動內容細節之權利。相關資訊將公告於青年局官方網站及粉絲專頁、本競賽官網。		

二、決賽暨頒獎典禮當日時程

時間	活動內容	
	科技應用組(A 廳)	創新服務組(B 廳)
09:00-09:20	團隊報到	
09:20-09:30	開場及競賽流程說明	
09:30-11:30	10 組團隊簡報(簡報 6 分鐘、QA 5 分鐘、轉場 1 分鐘)	
11:30-12:30	午餐	
	新創企業組(B 廳)	
12:00-12:20	團隊報到	
12:20-12:30	開場及競賽流程說明	
12:30-14:30	10 組團隊簡報(簡報 6 分鐘、QA 5 分鐘、轉場 1 分鐘)	
14:30-14:40	休息	
14:40-15:10	頒獎	
15:10	賦歸	

陸、報名及繳件方式

一、初審資料繳交

適用組別	需繳交文件	繳件說明
創業構想類	1. 創新計畫書(附件 1) 2. 團隊提案切結書(附件 2) 3. 身分證明(附件 3)	1. 參考創新計畫書(附件 1)大綱及內容撰寫。 2. 版面：A4、直式橫書(由左至右)、編列頁碼、12 級以上字體、中文書寫，內文 20 頁內。檔案大小不超過 10MB。
新創企業類	1. 創新計畫書(附件 1) 2. 團隊提案切結書(附件 2) 3. 公司設立證明(附件 4)	1. 參考創新計畫書(附件 1)大綱及內容撰寫。 2. 版面：A4、直式橫書(由左至右)、編列頁碼、12 級以上字體、中文書寫，內文 20 頁內。檔案大小不超過 20MB。

二、決賽資料繳交

適用組別	需繳交文件	繳件說明
創業構想類 新創企業類	決賽簡報檔	1. 大綱及內容團隊自訂，內容呈現需具體化。 2. 格式：PPT 或 PDF、編列目錄及頁碼、中文書寫，內文 15 頁內，檔案大小不超過 25MB。

三、聯絡窗口

致理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

柒、注意事項

- 一、報名資料必須詳實，資料不全或不符規定者將不予受理報名，影響參賽權益者，由報名參賽者自行負責。
- 二、參賽作品文件及相關附件，主辦單位將以密件方式保存，於競賽辦理完畢後並不予退回，請自行備份留存。
- 三、本活動申請不需任何費用。
- 四、曾獲本競賽此組別獎項之團隊，不得以相同作品重複參賽。
- 五、同一團隊，不可以單一(同一)作品重複投件報名其他類組。
- 六、完成本競賽報名程序，係指須至線上表單填寫報名資料且完成參賽附件上傳。
- 七、參加競賽之計畫書相關資料延遲交件者，取消資格；經初審後入圍決賽之團隊若未能依規定出席及簡報者，視同棄賽。
- 八、凡報名參賽之團隊，即視同同意遵守執行單位所訂之競賽辦法，及評審委員所決議之各項評審公告、規則及評審結果。對於競賽相關疑義或異議，應於競賽期間向執行單位提出，不得於賽後，有任何詆毀競賽公平性之行為。
- 九、參賽之團隊/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執行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並針對得獎團隊得撤銷其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座或其他獎項：
 - (一)、參賽之團隊/個人所提報之各項資料有虛偽不實
 - (二)、參賽之作品有剽竊、抄襲或其他侵犯他人專利、專門技術、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
 - (三)、若因抄襲或以其他類似方法，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而涉訟者，參賽者應自行解決與他人間任何智慧財產權之糾紛，並負擔相關法律責任，主辦單位不負

任何法律責任。

十、參賽者個人資料蒐集、利用告知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為辦理本項競賽聯繫、結案事宜，蒐集、處理及利用參賽者個人資料，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告知以下事項，參賽者必須同意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蒐集、處理及利用其個人資料：

(一)、 蒐集參賽者個人資料：包括姓名、身分證(或身分證明文件)字號、金融或匯款帳號、可辨識個人之聯絡方式(電話或手機號碼、E-mail、地址)等。

(二)、 個人資料的利用：於中華民國境內做為競賽管理、報名作業、活動期間身分確認、活動聯繫、競賽活動相關訊息聯繫發布、問卷調查、相關統計分析等與競賽相關作業及競賽結束後相關輔導、結案作業需要之使用。利用期間，自蒐集時起至競賽結束後之輔導作業結束止。

(三)、 報名參賽者對個人資料權益：可以向主辦單位或執行單位請求就提供的個人資料查詢閱覽、製作複製本、補充、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或刪除。但，因行使以上權利致影響參賽或相關輔導權益時，不得向主辦單位或執行單位要求任何損害賠償。

(四)、 基於宣傳需要，主辦單位對於入選作品擁有攝影、報導、展出、評論及在其它媒體、刊登作品之權利。

十一、 參賽者(團隊)內部分工或權益分配(如獎金領取及分配，包含稅金分攤等)，若有任何爭執疑問，應由團隊自行處理，主辦及執行單位不涉入爭議。所有參賽者未經執行單位及團隊其他成員書面同意，不得轉讓本競賽之權利與義務。獎金扣稅將依稅法規定扣繳所得稅，獎金於競賽結束後匯款方式發放。

十二、 凡參加報名者，應完成閱讀並完全同意遵守本競賽之一切規定。

十三、 執行單位保有隨時修改活動、獎項細節及終止本活動之權利，如有任何變更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公布於競賽網頁，恕不另行通知。若有其他未盡事宜，則以本競賽網站最終公告之說明為準。

捌、附件

2026 New Taipei City 第 21 屆 戰國策全國創新創業競賽

創新計畫書

編號：_____ (主辦單位填)

	【學生/青年】	【新創企業】
參賽組別	☐ 創業構想類組-科技應用組 ☐ 創業構想類組-創新服務組	☐ 新創企業組
所屬機構	學校/系所:	公司名稱:
團隊名稱		
作品名稱		
作品摘要	提供 200 字以內之摘要，扼要說明作品的緣由及目的。	
創新計畫書 大綱及內容	建議大綱：(可自行增加標題) 一、創新與創意構思 (評估其作品之市場機會、競爭優勢、預期效益及發展潛力) 二、產品與服務內容 (產品與服務內容、商業模式) 三、行銷策略 (目標消費族群、行銷策略) 四、財務規劃 (預估損益表、預估資產負債表) 五、預期效益與結論 (效益說明、潛在風險、創業計畫結論) 六、參考資料 七、附件 (競賽獲獎證明/專利證書/專業執照/合作意向書等)	

創新計畫書請附於本表格後，以 pdf 檔上傳報名，12 級以上字體、內文建議不超過 20 頁。

2026 New Taipei City 第 21 屆 戰國策全國創新創業競賽

參賽團隊提案切結書

團隊名稱：_____

茲證明本團隊願參加「2026 New Taipei City 第 21 屆 戰國策全國創新創業競賽」，並將相關切結內容列明於後：

- 一、本團隊成員過往無任何不良紀錄。
- 二、本團隊已詳閱「2026 New Taipei City 第 21 屆 戰國策全國創新創業競賽」簡章辦法之各項規定內容，保證各項報名表單資料所具之內容及提供各資料均正確無誤，違反本競賽規則所列之規定者，執行單位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
- 三、競賽計畫期間，如發生下列情形之一，主辦及執行單位有權拒付獎金，並向創業團隊追償已撥付款項，本團隊不得有任何異議：
 - (一) 參賽作品及參賽過程有剽竊、抄襲、冒名頂替、偽造、隱匿、其他不法之情事。
 - (二) 如有致損害於主辦單位、執行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之行為，將由本團隊自負相關法律及賠償責任，概與主辦及執行單位無關。
- 四、參賽團隊內部分工或權益分配(如獎金領取及分配，包含稅金分攤等)，若有任何爭執疑問，應由團隊自行處理，主辦及執行單位不涉入爭議。所有參賽者未經主辦、執行單位及團隊其他成員書面同意，不得轉讓本競賽之權利與義務。
- 五、本團隊同意配合主辦與執行單位推廣、宣傳需要，無償提供參賽作品相關資料(作品簡介及作品影片)、接受採訪、活動攝影、影片剪輯等作為競賽專輯、宣傳影片於國內、外非營利使用，促進資訊交流。

以上所列均依公開誠實原則，如有欺瞞，願接受執行單位全權處置，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姓名	身份證字號	本人親簽
團隊成員 1(組長)			
團隊成員 2			
團隊成員 3			
團隊成員 4			
團隊成員 5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

2026 New Taipei City 第 21 屆 戰國策全國創新創業競賽

在學生-身分證明文件

團隊名稱：_____

Page:1/4

【在校生專用欄位】	
學生證影本	
學生證影本正面	學生證影本反面 註：學生證須蓋有 114 學年度註冊章或 檢附「在學證明」等資料。
身分證影本	
身分證影本正面	身分證影本反面

2026 New Taipei City 第 21 屆 戰國策全國創新創業競賽

畢業生-身分證明文件

團隊名稱：_____

Page:2/4

【畢業生專用欄位】	
最高學歷證明影本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 創業團隊之近 5 學年度畢業生皆須填寫，並檢附最高學歷證明文件。 配合學年度計算方式，畢業證書上之日期於 109 年 8 月 1 日之後者，方為 109 學年度畢業生，依此類推。 109學年度：109 年 8 月-110 年 7 月 110學年度：110 年 8 月-111 年 7 月 111學年度：111 年 8 月-112 年 7 月 112學年度：112 年 8 月-113 年 7 月 113學年度：113 年 8 月-114 年 7 月	
身分證影本	
身分證影本正面	身分證影本反面

2026 New Taipei City 第 21 屆 戰國策全國創新創業競賽

社會人士(18-35 歲)-身分證明文件

團隊名稱：_____

Page:3/4

【社會人士(18-35歲)專用欄位】	
身分證影本	
身分證影本正面	身分證影本反面

2026 New Taipei City 第 21 屆 戰國策全國創新創業競賽
外籍人士-身分證明文件

團隊名稱：_____

【外籍人士專用欄位】	
護照影本	
護照影本正面	護照影本反面
居留簽證影本	
居留簽證影本正面	居留簽證影本反面

2026 New Taipei City 第 21 屆 戰國策全國創新創業競賽
公司設立證明文件

Page:1/1

【公司設立證明文件】
107 年 1 月 1 日(含)後成立之新創企業

107 年 1 月 1 日(含)後成立之新創企業